

葵青區議會
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青衣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TY/28》的修訂

目的

1. 本文件旨在就《青衣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TY/28》的修訂項目，諮詢葵青區議會轄下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的意見。

背景

2. 運輸及房屋局（下稱「運房局」）在 2015 年 7 月 20 日向葵青區議會介紹《善用葵青區港口後勤用地的建議》，當中包括建議把位於青尚路東南面毗鄰青衣貨櫃碼頭地區的一塊用地以長期契約方式批予九號（南）貨櫃碼頭，用作駁船泊位及附屬貨櫃存放用途，以便更有效地處理內河貨櫃運輸。
3. 就以上運房局的建議，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城規會」）在 2019 年 5 月 17 日考慮了改劃青尚路用地作上述用途的建議。經考慮所有相關資料，包括有關建議對周邊的交通及環境等的有關評估後，城規會同意把青尚路用地由「其他指定用途」註明「海上設施有關用途」地帶改劃為「其他指定用途」註明「與貨櫃有關用途」地帶，以及把相關土地及海域納入規劃區，並把有關範圍劃作「其他指定用途」註明「與貨櫃有關用途」地帶。相關的評估內容已納入城規會的文件中，並上載至城規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en/papers/MPC/627-mpc_4-19.pdf 供市民瀏覽或可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查閱。

修訂項目（圖 1 至 5）

4. 在《青衣分區計劃大綱圖》上的修訂項目（圖 1）包括上述改劃青尚路用地作駁船泊位及附屬貨櫃存放用途的修訂項目：

修訂項目 A（面積約 1.88 公頃）：把位於青尚路東南面的一塊用地由「其他指定用途」註明「海上設施有關用途」地帶改劃為「其他指定用途」註明「與貨櫃有關用途」地帶，以及把相關土地及海域納入規劃區，並把有關範圍劃作「其他指定用途」註明「與貨櫃有關用途」地帶

5. 除了上述在大綱圖圖則上的修訂項目外，大綱圖的《註釋》及《說明書》（附件一）亦有以下的修訂：

- (i) 城規會於 2019 年 1 月 11 日公布了經修訂的法定圖則註釋總表，把「街市」歸類於「商店及服務行業」。有見及此，建議修訂「商業」、「住宅（甲類）」、「住宅（乙類）」及「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的《註釋》；及
- (ii) 建議修改《說明書》以反映上述修訂，及就最新的發展／規劃情況作出更新及其他技術修訂。

諮詢

6. 有關上文第 4 和第 5 段的修訂項目已於 2019 年 6 月 14 日根據《城市規劃條例》第 5 條刊憲。按照條例第 6(1)條，任何人士可在 2019 年 8 月 14 日前就有關修訂項目向城規會提交書面申述。如議員欲就上述修訂提出申述，請以書面形式，並須於 2019 年 8 月 14 日或之前送交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城規會秘書。

附件

圖 1 《青衣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 S/TY/29》（縮少至 A3 尺寸）

圖 2 至 5 修訂項目的位置圖、平面圖、航攝照片及實地照片

附件一 《青衣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 S/TY/29》的《註釋》和《說明書》

規劃署

2019 年 6 月